

新时代高校体育教育教学 融入法律意识思政元素的协同育人模式探索

晁铭鑫

摘要:新时代背景下,法治社会建设对高校人才的法治素养提出了更高要求,体育教育作为高校育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兼具技能培育与价值引领的双重功能,是开展法治意识思政浸润的重要载体。本文聚焦高校体育教学与法律意识思政元素融合的育人价值,梳理当前二者融合过程中存在的认知偏差、载体单一、机制不健全等现实困境,从育人理念更新、教学体系构建、长效机制建设三个维度,探索新时代高校体育法治思政协同育人的创新实践路径,以期完善高校五育并举育人体系、培养兼具运动素养与法治意识的新时代合格人才提供參考。

关键词:新时代;高校体育;法律意识;协同育人

全面依法治国是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战略,推进法治教育融入全领域育人过程,是高等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必然要求^[1]。体育领域属于社会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从校园体育赛事规则执行、职业体育发展中权益保障等各方面都离不开法治框架的规范和支撑,这就对高校体育人才的法治素养提出了更高要求。本文所指法律意识思政元素,是以运动规则意识为基础延伸至权利义务观、程序正义感等法治核心素养,并非将遵守比赛规则简单等同于守法。目前高校体育教育重在体能提高和竞技技能培养,对于法律意识、法治思维的培养重视不够,体育教育与思政法治教育存在一定程度的割裂,没有充分发挥体育教学中法治思政育人的潜力。基于此,本文聚焦新时代高校体育教育教学中的法律意识思政元素的融入逻辑与实践路径,探索构建体育与法治思政协同育人的有效模式,以推动高校体育育人功能的全方位拓展。

一、高校体育教学融入法律意识思政元素的育人价值

(一)补全育人链条,完善五育并举教育体系

在五育并举的育人框架中,体育与德育、智育的融合长期存在衔接空白,法治素养培育多依托思政公共课开展,与体育教学场景存在明显的割裂。将法律意识思政元素融入体育教学,能够打通公共法治教育与专业体育教学之间的壁垒,让五育并举不再是各模块的简单拼接,而是形成各领域相互渗透、价值引领贯穿始终的完整育人链条。传统体育教育侧重体能与技能输出,法治教育侧重理论知识传授,二者的融合创新打破了“体育只管练、法治只管讲”的分工固化,将价值引领功能嵌入体育教学的各个环节,让体育教育的育人维度从身体素质拓展到思想素养与法治素养,推动五育融合从理念层面落到实际教学场景,进一步完善了全方位育人的教育结构。

(二)浸润身心发展,塑造青年正向法治品格

青年时期是个体规则意识与行为边界感养成的核心阶段,而体育教学本身依托统一明确的运动规则开展,规则的遵守、判罚的执行、赛事的组织,本身就是对学生规则意识培养最生动的素材。将法律意识思政元素融入体育教学过程,能够把抽象的法治条文转化为学生可感知、可参与的运动场景,使得学生在日常训练、赛事对抗中直观体会“规则面前人人平等”“违反规则就要承担相应责任”的法治逻辑,将法治认知从书本上的条文转化为自身的行为习惯^[2]。这种沉浸式的培育方式,跳出了传统法治教育“说教式”“灌输式”的局限,能够潜移默化地帮助学生树立法治信仰,强化底线思维,使其养成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行为习惯,从内在层面塑造青年学生的正向法治品格,为学生的长远发展筑牢思想根基。

(三)对接社会需求,夯实法治社会人才根基

目前我国法治社会建设不断向前发展,社会运行的各个领域都已经纳入法治化的轨道之中,各行各业对于人才的法治素养的要求越来越高。用人单位除了重视毕业生的专业能

力和身体素质之外,还将遵纪守法、有规则意识当作人才招聘的重要标准之一,同时也越来越看重从业者从合同履行、权益维护等方面的合规素养。高校是培养人才的主阵地,对接社会发展需求培育人才是高校的核心职能,把法律意识思政融入体育教学中,能够借助体育教学的常态化场景,帮助学生实现从校园规则遵守向社会法治实践的平稳过渡,使他们在敬畏规则的同时,也懂得依据契约主张权利、履行义务,使法治素养真正成为毕业生融入社会、适配职场的核心竞争力。

二、高校体育教学融入法律意识思政元素的现存困境

(一)育人认知存在偏差,协同育人理念滞后

当前多数高校体育教师仍将教学重心局限在体能训练、运动技能传授层面,对体育教学的育人价值认知存在片面性,未充分意识到体育场景自带的法治浸润属性,将法律意识思政培育归为思政课教师、辅导员的专属职责,错误认为体育教学融入法治内容会挤占技能教学的课时空间,是“额外负担”,缺乏主动融合的内生动力。部分高校管理者也未树立体法融合的协同育人理念,对体育教学中的思政元素挖掘,多局限在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精神培育层面,未将法律意识培育纳入体育思政的整体布局,在教学规划、资源调配等方面缺乏顶层设计,导致体育教学与法治育人长期处于“两张皮”的割裂状态,难以形成协同育人合力^[3]。

(二)教学载体较为单一,融入体系缺乏系统性

现阶段高校体育教学中法律意识思政的融入,大多仅停留在体育课程开学初的规则宣讲环节,或是在赛事判罚后进行的说教,未结合不同运动项目的特质、不同教学模块的场景搭建系统化的融入载体。课内教学多以口头强调规则为主,缺乏专门设计的体法融合教学模块与互动式实践载体;在课外体育活动中,也未将法律意识培育嵌入赛事组织、社团管理、运动竞赛等场景中,多数高校仅借助横幅、海报等传统方式做浅层次宣传,未能依托体育特色活动打造沉浸式的法治教育体验^[4]。整体融入过程缺乏统一的顶层设计与内容规划,不同教学阶段的融入内容衔接性不足,存在零散化、碎片化的问题,尚未形成覆盖课内外、贯通教学全流程的系统性融入体系,难以实现法律意识思政的持续浸润。

(三)师资综合能力不足,保障运行机制不完善

目前多数高校体育教师为体育专业教育背景,在校学习阶段并未系统接受法学与思政教育相关培训,自身缺乏足够的法律知识储备,难以准确挖掘不同体育项目中的法律意识思政元素,也无法将法治内容自然、专业地融入体育教学过程,很容易出现融入生硬、解读偏差等问题,影响实际育人效果。同时,高校现有教师培养体系,也很少针对体育教师开展专门的法治素养提升培训,体育教师缺少系统学习法律知识、掌握融合教学方法的渠道,师资队伍的综合能力难以适配体法融合协同育人的需求。从保障机制层面来看,多数高校并未建立起体育教师、法学教师、思政课教师跨学科协同育人的沟通与联动机制,也未针对体法融合教学出台相应的激励政策与评价标准,导致教师开展融合教学的成果难以得到认可与积极反馈,无法充分调动一线教师参与协同育人的积极性。

三、新时代高校体育法治思政协同育人的创新实践路径

(一)更新育人认知,树立一体化融合育人思维

育人理念是教学实践开展的核心,高校需从顶层认知层面革新育人思维,树立体育赋能法治、法治涵养品格、协同全程育人的全新育人理念,筑牢协同育人的思想根基^[5]。

首先,强化顶层认知引领。高校管理层需重新定位新时代体育教育的综合育人功能,将法律意识思政培育正式纳入高校体育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大纲与五育并举育人体系,明确体育法治思政的育人目标、核心任务与教学要求,从制度层面确立体法融合育人的重要地位,杜绝育人工作边缘化、随意化问题。

其次,开展全员理念赋能培训。针对体育教师、思政课教师和法学教师开展体法融合协同育人的专项理念培训,扭转体育教师“法治培育是额外任务”的错误认知,打通不同学科教师之间的认知壁垒,引导全体参与育人的教师意识到,体育场景与法治培育的天然契合性,树立“技能培育+价值引领+法治塑造”一体化的教学思维,从思想层面为体法融合扫清认知障碍。

最后,构建全程育人思维。引导教师立足学生成长全周期,结合大一基础体育课、大二专项体育课、大三课外体育实践、大四体育素养延伸教育的不同阶段特征,树立分层育人、全程育人理念。以科学育人理念为指引,统筹体育教学与法治思政培育的双向融合,实现体能培育、技能提升、法治涵养、人格塑造的有机统一,构建理念统一、目标清晰、导向明确的一体化育人格局^[6]。

(二)搭建载体矩阵,构建全场景教学融入体系

高校需立足体育教学全场景,整合课堂、赛事、课外、社团多元育人载体,构建内容分层、形式多元、场景全覆盖的系统化融入体系,实现法治思政元素的常态化、深度化、专业化渗透。

一是构建分层化教学内容体系。结合不同体育项目的规则特性与学生认知规律,设计差异化法治思政教学内容。球类项目侧重普及公平竞争、尊重规则、权责对等的法治理念;田径项目侧重培育坚守底线、依规参赛、诚信自律的守法意识;集体竞技项目侧重渗透团队责任、契约精神、依规协作的法治思维^[7]。同时,依据年级差异分层设计教学内容,低年级侧重基础规则认知与守法习惯养成,高年级侧重法治思维运用与责任担当培育,使得育人内容贴合学情、适配场景。

二是丰富多元化课堂教学形式。融入案例研讨、模拟判罚、情境辩论等互动式教学环节,比如在球类教学中组织学生针对争议判罚展开讨论,引导学生结合规则要求判定责任归属,让学生在思辨中深化对规则平等、违规担责等法治逻辑的理解;借助慕课、虚拟仿真教学工具,引入体育领域真实的违法违规范例,比如体育赛事赌球、运动员兴奋剂违规、体育产权纠纷等典型事件,使学生结合所学法律知识分析问题,强化学生对体育领域法律边界的认知,实现法治内容与体育技能教学的自然衔接。

三是搭建全场景育人载体矩阵。打通课内课外育人壁垒,将法治思政融入课堂教学、校园赛事、社团活动、日常健身、体育实训全场景。课前依托预习资源普及运动法治常识,课中结合训练过程渗透规则理念,赛后依托赛事复盘强化守法自觉,课外通过体育社团活动、公益体育实践深化法治素养,全方位搭建沉浸式、常态化、系统化的体法育人体系。

(三)夯实师资支撑,建立跨部门协同长效机制

高校需从师资培育、考核激励、部门联动、制度保障多维度发力,全方位完善协同育人支撑体系,为体法融合育人模式长效落地提供坚实保障。

首先,打造专业化复合型师资队伍。针对不同层级的体育教师开展精准化的法治素养提升培训,定期邀请法学专业教师、法治实务部门专家开展体育领域相关法律知识专题讲座,围绕体育赛事组织、学生运动权益保障、体育产业合规等实用内容进行讲解,同时配套开

展体法融合教学设计实践研讨,帮助体育教师系统掌握法律知识,提升挖掘体育教学中法律思政元素、设计融合教学环节的能力,补齐体育教师的法治素养短板。

其次,完善协同育人考核激励机制。高校要针对体法融合教学制定专门的考核评价标准,将体法融合教学设计、教学成果纳入体育教师教学工作量考核与职称评审评价体系,对成效突出的融合教学项目、优秀课程资源给予专项奖励与认定,认可教师参与跨学科协同育人的工作成果,充分调动一线教师主动参与融合育人的积极性。为解决融合育人的效果无法量化的问题,应该构建起以学生法治素养增长为标准的教师绩效评价反馈体系。引导教师重视学生在赛场争议判罚、团队协作权责分配等真实情境中法治价值的选择和规则的理解,把可观察、可反馈的学生表现当作检验教师融合教学能力的实证依据。依靠“以学验教、以评促建”,真正认可教师在跨学科协同育人的过程中的隐性努力,充分调动一线教师深耕体法融合教学的积极性。

最后,建立跨部门协同联动的长效运行机制。由学校教务处牵头,联合体育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法学院共同成立体法融合协同育人工作小组,统筹推进育人方案制定、教学资源开发、教学质量督导等工作。这种联动不能只停留在开会层面,而要落到具体的教学环节里,比如由工作小组定期组织跨学科集体备课会,共同挖掘整理不同体育项目中的法律意识思政素材,统一设计体法融合的教学模块与实践环节,还可联合开发配套的教学讲义、案例库与多媒体资源,实现体育教学资源与法学、思政育人资源的互通共享。

四、结语

在新时代推进法治社会建设、落实五育并举育人要求的大背景下,把法律意识思政元素融入高校体育教学当中,是完善高校育人体系、强化体育育人价值、适应社会人才需求的一种重要探索。但目前体法融合协同育人还存在着认知偏差、载体零散、保障欠缺等问题,需要高校从理念更新、体系构建、机制优化等各方面协同发力,充分发挥体育教学自身所具有的规则浸润特点,构建起一体化协同育人的完整模式,使体能技能培养与法治品格塑造同频共振。未来高校还可结合体育领域法治建设的新需求、学生群体的思想认知新特征,不断优化融合育人的内容与形式,推动法律意识思政与高校体育教学深度融合。

参考文献:

- [1]施勇,陈伯礼.新时代以法治推动体育强国建设的逻辑证成、实践困境与体育法法典化构想[J].中国体育科技,2024,60(7):67-78.
- [2]武青那.规则意识与法治思维转化视角下的体育竞赛思政教育[J/OL].鄂州大学学报,2026(3):16-19[2026-07-22].https://doi.org/10.16732/j.cnki.jeu.2026.03.004.
- [3]蒋亚斌,徐伟康.回应体育法治新挑战:体育法学研究的法经济进阶及其限度[J].武汉体育学院学报,2026,60(4):40-47.
- [4]宋顺,龚强.高校体育课程思政的理论思考、实践探索与提升路径[J].哈尔滨体育学院学报,2024,42(3):68-74.
- [5]马宏俊.坚持法治思维,进一步完善体育治理体系[J].成都体育学院学报,2025,51(1):12-16.
- [6]李智,王俊晖,张相君.中国体育法学自主知识体系建设的问题导向与内容构建[J].北京体育大学学报,2025,48(11):30-41.
- [7]吴春祥,王艳分,罗嘉司,等.中国式现代化视角下体育法治的法理逻辑与实践路径[J].商丘师范学院学报,2025,41(12):69-73.

作者单位:河南农业职业学院